

哥林多后书综览

张西平牧师 编著

作者： 保罗

日期： 主后 56 年秋

地点： 马其顿 (腓立比)

受书人： 哥林多教会及亚该亚的众圣徒

目的： 重建使徒的权柄，说明传道人的职责

主旨： 传道的职分

钥节： 一切都是出于神；他借着基督使我们与他和好，又将劝人与他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。(5 章 18 节)

简介

哥林多后书是保罗自辩其使徒的权柄，并论其事奉的书卷；是最具保罗个人自传性的书信。

哥林多教会是一间问题重重的教会，除了在生活、信仰上没有见证，他们又深受假师傅的搅扰。从林后 10~13 章之内容可看出，有一群犹太教人士潜入哥林多教会内，搬弄是非，毁谤保罗，传播异端，自称是真先知，其实是如撒但装作光明的天使。他们在教会内有相当大的势力，对使徒保罗的为人及事奉都加以怀疑，说他善变、骄傲、不诚实、外表言语均不出色，没有身外境界的经验 (Ecstatic Experience)，传假福音，辖管人，虽不受哥林多人供给，却暗中取巧图利，没有资格作耶稣基督的使徒等。

保罗对此事痛心忧忡，写这封信，为作耶稣基督的使徒及权柄，为自己的行为、蒙召和事奉自辩，以求挽回他们的信任与情谊；并郑重警告他们，要他们悔改。这封书笺充分地表达了保罗爱教会的心，正如他自己向教会所说：「我向你

们的口是张开的，心是宽宏的」。他实在是历代最理想的传道人。

哥林多前后书按性质分析，可归在「教牧书信」内，因这二卷书信均论及教会与教牧的问题。前书论教会问题，后书论教牧工人；前书劝「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样」（林前 11：1），后书则把他工作的样式和生命流露出来。

本书特征

1. 书内流露个人情感，充分表现保罗的感情（喜怒哀乐尽在其中），故有人称此为一封「流泪之信」（2：4）。
2. 书信中最具自传性，揭露了保罗生平之事迹。
3. 一些重要教义性的阐释，在此书内出现，如：传道的职分（2：12～6：10）、两约的对比（3：4～18）、基督台前的审判（5：10～11）、信徒的捐献（8～9 章）等。

大纲

一、辩明使徒的职事（1～7 章）

A. 表明心迹（1～6 上章）

B. 请求教会接纳（6 下～7 章）

二、阐明及鼓励捐献（8～9 章）

A. 榜样（8 章）

B. 原则（9 章）

三、证明使徒的身份（10～13 章）

A. 使徒的权柄（10 章）

B. 使徒的经历（11～13 章）

历史背景

1. 保罗写完哥林多前书后，哥林多教会的问题不但没有解决，反而更坏。受到假师傅的影响，他们挑战保罗作使徒的权柄(林后 2: 1)。
2. 保罗曾亲自去哥林多解决难题(林后 2: 1; 13: 2)，却受到屈辱，无功而返(林后 2:1, 12:14, 13:1)。那次称作「痛苦的访问」。
3. 他写了第三封信(林后 2:3, 7:8)，称作「忧愁的信」，现已失佚。
4. 以弗所暴乱，爆发「以弗所戏园事件」(徒 19: 23~41)，他迫不得已缩短在那里的的工作，离开住了三年的以弗所，到马其顿等候提多，想听那边的消息。不久便往特罗亚去(2: 12)，在那里有短暂的事奉，后转赴马其顿省。
5. 此时，提多由哥林多前来，报告教会情况，得知教会不少问题已获解决，心中释然(7: 6~7)；但亦得知教会仍受假师傅的影响，一些人对保罗的使徒权柄有所质疑，并对他未能按计划前来哥林多大表不满，甚至质疑他事奉的心志。于是保罗续写第四封自辩的书信(林后)，解释自己的事奉权柄及立场。完成后交由提多带回，并警告哥林多人需要在他抵达前，更正自己的行为。同时也委派二位兄弟陪同提多前往，协助哥林多教会完成收集捐献的事，时约主后 56 年的秋天。
6. 后保罗由马其顿到哥林多，住上三个月(徒 20: 3)，在哥林多写罗马书，罗马书宁静的气氛表明了哥林多教会的困难已完善解决。

写作目的

1. 解释自己的计划为何改变(1: 15~22)。
2. 称赞他们责罚教会中犯奸淫乱伦的人(5: 1; 2: 6~11)。
3. 回答教会对他使徒权柄的质疑(10~12 章)。
4. 鼓励教会捐献，赈济耶路撒冷的贫苦信徒(8~9 章)。

摘要

本书除书信格式的引言(1: 1~11)及结语(12: 14~13: 14)外，可分三大段：(1)辩明使徒的职事(1: 12~7: 16)；(2)阐明及鼓励捐献(8~9 章)；

(3)证明使徒的身分（10：1~12：13）。

引言（1：1~11）

A. 问安（1：1~2）

在启语问安时，作者开宗明义表明自己的权柄与身分（「奉神旨意，作基督耶稣使徒」）及收信人的身分（神的教会）。这不仅是书信的格式，也是藉此提醒作者与他们的关系及他们本身的地位。

B. 祝颂——神是苦难中的安慰（1：3~11）

在这段祝颂里，保罗的心情表露无遗。他写：神是「赐各样安慰的神」（1：3），而且是在患难中我们才能领略祂的安慰（1：4a）。这其中的原因在于：

1. 造就人（1：4b~7）

保罗确实遭受了非一般人能够承受的苦难——其中有一些苦难乃因哥林多教会而起。另一方面他又阐明了神安慰信徒，并非只为他们本身的原故，更是为了装备信徒，使他们可以去安慰其他遭遇各样患难的人。

「安慰」是本段的钥字，在本段出现十次（全书有 29 次），神能使信徒在一切患难中（包括为基督受的）多得安慰（多受……多得，1：5），也因多得主的安慰，就能多安慰别人。患难（意「压碎」）也是本段钥字之一。

2. 使自身更有倚靠神的心（1：8~10）

保罗曾经历各种苦难，但神保守他脱离险境，因此他深信神无论在现今或将来都必拯救他。

他说：「神曾救我们（过去式动词），现在仍要救我们（现在式时态），将来还要救我们（将来式）。」

由此可看出神的救赎是全备的、到底的，祂一次拯救，也必永远拯救；并且祂的拯救是确定不移的，世上绝无任何苦难可以夺去神的救赎。

3. 加添祈祷的功效（1：11）

保罗还强调了祷告在安慰中的重要性。

一. 辩明使徒的职事 (1: 12~7: 16)

由 1: 12 至 2: 17, 作者为教会对他的误会申辩, 向他们表白心迹 (1: 12~6: 10), 表明心愿 (6: 11~7: 16)。

保罗随即提到, 自己如何以诚实纯全的品格在哥林多人中事奉。他指出他的事奉乃凭着: 无愧的良心 (清洁的良心); 在圣洁、诚实、真理及神的恩典中, 有怜悯, 有宽容之心; 在顺服中, 为基督流露香气; 以纯洁的动机, 教导神的话语, 无半点私心。

A. 表白心迹 (1: 12~6: 10)

1. 为计划改变而自辩 (1: 12~2: 17)

许多筹备好的计划是很难改变的, 但主的引导有时不同, 事奉神的人对祂的带领要特别敏锐。有些人因此误解保罗, 说他反复不定, 进而质疑他的性格及事奉。有鉴于此, 保罗特为自己辩护。

a. 第一次分诉 (1: 15~24)

保罗有意先由亚西亚到哥林多, 才去马其顿, 然后再从马其顿回哥林多, 最后才回耶路撒冷 (1: 15~16)。这与哥林多前书 16 章 5 节的计划有别, 因此一些人批评他「反复不定」、「从情欲起意」、「忽是忽非」。但他两次诚恳地宣称, 他所作所为是绝对无误的, 并解释他行事的改变是为了宽容 (1: 23), 并非反复不定、又是又非。

他说明自己一生的行为, 都是以所传的道为准则; 道是不变的, 是实在的 (1: 18~20), 保罗以 3 种绝对不可改变的事, 作为他传讲的根据: 神的道、耶稣基督、神的应许 (1: 18~20)。就因这三不改变之事, 保罗才委身事奉众教会。

保罗所事奉的神曾为信徒做了四件事, 这四件事皆在信徒得救时获得 (1: 21~22): (1) 坚固信徒。(2) 膏抹信徒。(3) 用印来封信徒 (意指「拥有」)。(4) 赐下圣灵作「凭据」(暗示其余部份全都必赐予), 可见信徒的救恩是不会失落的, 因有圣灵在信徒良心里作证 (1: 21~22)。

b. 第二次分诉——计划改变之因（2：1~11）

保罗改变计划是基于体贴之心，为信徒着想，因他若按计划前往，必带着刑杖，这样只会叫人忧愁，教会受亏损（2：1~4）。

保罗的改变是为了赦免反对者（2：5~11），因那反对他之人，受了教会的责备便够，总要以爱心赦免与接纳，免得他沉沦而陷在撒但的诡计里。

c. 第三次分诉——修订后的计划（2：12~17）

保罗解释他一生一世随主引导（2：14），按1章16节的原来计划，保罗本要先到哥林多，再到马其顿，但他却转往特罗亚去。在特罗亚的工作异常蒙恩，给保罗莫大的祝福，他称之为「在基督里夸胜」。特罗亚教会可能就是在此时创立的。

作者在此表白，行动上他虽改变计划，但无论在各处都得着基督的帅领，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。

2. 为自己的事奉而自辩——受职与尽职（3：1~6：10）

保罗的事奉常受人误解或攻击，以致他觉得需要为自己的事奉辩护。他的自辩从数方面着手。

a. 事奉的基础（3：1~18）

保罗觉得他的事奉是件极为满足的事，一因有哥林多信徒的见证，二因他的事奉是建立在新约之上。

(1) 哥林多信徒的见证（3：1~3）

保罗说他不用别人推荐，因哥林多的信徒就是他的荐信，写在心里。「荐信」是凭据、证明、基础，也代表亲密的关系。哥林多信徒也是基督的推荐信，是基督用圣灵写成的，证明保罗是代笔人。

(2) 作新约的执事（3：4~18）

新的圣约：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已废去摩西律法那旧有的约。福音的中心就是圣灵的新约，这约把神的律法写在人的心版上，而不是在石版上。新约里仍有诫命要遵从，但现在有圣灵住在我们里面；靠着圣灵的能力，信徒便能遵从这些诫命。新约的目标就是要叫每个信徒改变，

逐渐能有基督的样式。

有的信徒喜欢引用哥林多后书 3: 6「……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，精意是叫人活……」，以为这句话是指读经时不需要花时间去寻找经文字句的意义，只要找出精意就可以。但是仔细看上下文，3:1-18 是一个段落，段落主题是作新约的执事：「他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，不是凭着精意，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，精意是叫人活。」保罗讲到两种对比，就是新约执事和旧约执事的对比。「字句」代表旧约的律法或律法主义，即罗马书 7:6 所说的「仪文的旧样」。「精意」的原文是灵，指圣灵。换句话说，旧约的事奉是以律法的字句写在石版上；而新约的事奉乃是以永生神的灵写在人的心版上（林前 3:3）。所以，这段经文是表明保罗乃凭着圣灵承担新约的执事，不是凭着旧约的律法（字句）。因为旧约的职事是以律法的「字句」为主，而新约的职事却是以圣灵为主。

所以旧约的律法是审判违反者，叫人知罪并判他死刑；惟有圣灵（精意）的教导能叫人活。当我们了解这个对比的意义，就不会误解经文的意思了。

(a) 承担的依据 (3: 4~6)

保罗深信他事奉神非靠自己的能力，全是出自神的呼召，使他能「承担」（意「有能力」）新约的执事。接着他迫切地将新约与旧约的果效指出：旧约叫人死（引出死的终局），新约叫人活（得永生的结局）。职事乃是建立在新约中（3: 6）。

保罗用「字句」代表旧约，因旧约充满必须绝对遵守的条文；而「圣灵」（*pneuma* 中文误译「精意」）代表新约，因圣灵可使人重生。

(b) 新旧两约比较 (3: 7~11)

摩西承受律法时，神将之写在石版上（出 34: 1）；但新约是神的灵将律法刻在人心里，是圣灵催逼人服从神的律法（耶 31: 33），取代（废掉）旧约（耶 31: 31）。因此旧约的荣光便不及新约了。

(c) 新旧两约在今日 (3: 12~18)

3 章 12 节的首字「所以」（中文漏译）将上文的对比用在现今的事奉工作上。如今保罗可以大胆讲说神的道，不惧怕那「将废者的

结局」(3: 13, 指 3: 7「渐退之光」, 保罗喻此渐消失之余晖乃象征律法之渐逝, 3: 8)。

可是在今日, 犹太人心地刚硬, 仍以旧约为主, 正如仍被帕子蒙蔽, 不能看见面光渐退(代表律法), 不知这帕子已被基督废掉了。然而他们若肯接受圣灵的工作, 便可得自由(喻信主的自由, 得救之意)。正如保罗今日可以直视神的荣光(帕子除去, 出 34: 35), 有返照的荣光(即见到基督, 参 4: 6)。因此信徒的生命每日逐渐变成主的形象, 真是荣上加荣, 这都是圣灵的工作。

「将废者的结局」是句难解的经文, 历史背景是摩西领受神的律法下山后, 荣光满面, 百姓不敢见他。摩西起先不知道, 带着荣光与他们说话(参出34: 29~33上); 但以后见人则蒙脸(参出34: 33下), 见神却除下帕子(参出34: 35)。保罗将这事作为一个比喻, 摩西蒙帕子, 是叫以色列人不能看见他脸上的荣光; 但这荣光现已退去, 如3: 7所说是「渐退之光」, 绝比不上那「属灵的」、「越发大的」、「极大的」、「长存的」(3: 8~11)。弦外之音指出, 摩西所代表的旧约, 只是初期的荣光, 称「从前的荣光」(3: 10上), 今有「极大的荣光」(3: 10下), 故可不必以「萤火之光」代替「太阳之光」了。

旧约	新约
刻在石版上	写在心版上
属死的职事	属灵的职事
渐退的荣光	长存的荣光
定罪的职事	称义的职事

作者的职事不是自己所能承担, 而是出于神的新约。

b. 传道人的生活——事奉的委身(4: 1~5: 10)

在上章, 作者论如何受职; 今二章论如何尽职。受职与尽职是分不开的, 这二章的思路在本书信内最难分段与明了, 兹简述如下:

本段内, 保罗将自己至死不渝的委身事奉船信徒分享, 期望他们与他一样忠心到底地事奉神——

(1) 鞠躬尽瘁，至死不渝（4：1~18）

竭力作主的仆人（4：1~6）：忠实专心传讲神的福音。一个真传道者，不但要讲真理，也要行真理；行真理即将表明真理，不但不谬讲真理，也要弃绝与真理对立之生活（4：2）。

(2) 表明信心（4：7~15）

身上常带着主的死（4：7~12）：为了传扬基督，保罗经历了不少苦难，但他深信自己的生命（瓦器）有神的宝贝（福音）在内，因此虽四面受敌，却不妥协、气馁、放弃；身体如背十字架，却事事显出主是活生生地在他心里头。保罗的事奉只在显明基督（4：10）宛如敢死队员，为要将「生的福音」传给哥林多人。

(3) 表明盼望（4：16~5：10）

(a) 因信主才如此行（4：13~18）：凭信心而行（5：1~8）。

保罗深信主耶稣复活的大能，将来他必能与哥林多信徒一同站在主基督的审判台前，交待自己在世上所行的事。因此，今生首要目标就是讨基督的喜悦。

(b) 离开身体与主同在（5：1~10）

本段经文与上文密切衔接，保罗视他的事奉有永恒的价值，尽管生命衰残，甚至死亡，也不会令他丧胆。

保罗将今生比作帐棚的生活，是暂时的；若死了，就搬往永久性的房屋去。死的来临又如脱衣，却穿了复活的身体，使他能进入荣耀去，不至于赤身（喻不蒙羞，指能到永远境界）。又有圣灵先赐下来，做「订金」的保证。

5：6 的「所以」暂结以上的论谈。保罗认为肉身生命是眼见的生命，却是与主「相离」（意「离家」），因此他宁愿离开身体与主「同在」（意「在家」）。只是如今活在世上，立志一切要得主喜悦，因有一天各人都要在基督台前接受审判。

「基督台前」的审判不是对全体世人（信与不信）的审判，而是针对信徒的。「台」（*bema*）是奖赏台，用以判定信徒将来的赏罚：

好的行为带来赏赐，恶的行为带来羞耻。因真理产生信心，信心产生盼望；有了盼望，便能忍受至暂至轻的苦楚。因地上的帐棚总有一天要拆毁，所有信徒都要在基督台前接受报赏。

(4)表明为主 (5: 11~15)

因主是可畏的，所以一切的行为皆以此为中心；又因主爱所激励，「从今以后」(中文漏译)不再为自己活，乃是为主，作基督的使者，努力使世人与神和好。

事奉神绝非易事，保罗深知此点；但他鞠躬尽瘁、死而后已地事奉神，是基于两大原因：因被主爱激励 (5: 11~15)；因蒙赐和好的职分 (5: 16~21)。

和好的道理，是神借着基督与世人和好。基督是无罪的，却替人成为罪，神将人的罪归到祂身上，使世人在基督里成为神的义。

当我们在基督里，为心窍得开，便成为主新造的人，对主的看法自然与前不同。既是新人，便蒙神托付新的职分。因此作者在此总结：既有新的职分，这职分就如作基督的使者一般，便要表明真理、信心、盼望、为主。

c. 传道人的工作 (6: 1~10)

但对神真正的仆人来说，福音的事工常常充满艰辛、困苦、逼迫，他们要信心坚定，倚靠神的真理和大能去忍受。

(1) 事奉的甘苦 (6: 1~10) 事奉是一个矛盾，一方面与神同工，一方面经历莫大艰苦。因此，保罗以过来人的身份，力劝哥林多教会的信徒 (6: 1~2)，要与神同工，切勿徒受主恩。

(2) 甘苦的经验分享：这也是每个事奉神之人共同的经历，分别用en(在)、dia(靠或经历，中译本没译出)及hos(似乎)三组词汇来表达。

第一组：(en)共十八项(6: 4下~7上)：在忍耐、在患难、在穷乏、在困苦、在鞭打、在监禁、在扰乱、在勤劳、在做醒、在不食、在廉洁、在知识、在恒忍、在恩慈、在圣灵(原文没有「的感化」字)、在无伪的爱、在真实的道理、在神的大能。

第二组：靠或经历(dia, 7下~8上, 共三种)：仁义的「兵器」(hiplon,

意「手」)在左在右(表示任何方向都合适)「左右」表示「足够」,即无论在何方都够用;或「进攻」(用剑),或防守(用盾),如古代的兵士,经历荣耀羞辱、经历美名恶名。

第三组:似乎(hos, 6: 8 下~10, 共七项):似乎诱惑却是诚实、似乎无人知却是人所共知、似乎要死却活着、似乎受责罚却不丧命、似乎忧愁却常快乐、似乎贫穷却使多人富足、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。

以上共28项的经历,都刻划出事奉神者的甘苦,每一件都是保罗的亲身经历,但他视事奉神是一件极荣耀的事,绝无悔言。

保罗事奉神的甘苦经验,也是每一个事奉神者的共同经历,因神今日正在施行拯救、悦纳,故此要格外当心,免得叫人有妨碍,使职分受人毁谤。

B. 请求教会接纳—保罗向教会表明心愿(6: 11~7: 16)

信徒的生活应与属世的事物分别出来,要借着不断除净罪污,过一个圣洁的生活。

作者向教会辩明他的心意后,便向他们表明自己的心愿。可分两方面:

1. 对教会的劝告(6: 11~7: 1)

a. 期待坦诚交往(6: 11~13):保罗期待哥林多教会用宽宏的心接待他。

b. 不可与不信者相交(6: 14~18):保罗劝告信徒不要与不信者同负一轭(比喻取自申 22: 10),指一同事奉(在此非指结婚或在社会上一同工作)。结婚原则林前 7:39「只是要嫁这在主里的人」。他用五个对比,指出两者是不能协调的:信与不信、义和不义、光明与黑暗、基督和彼列(即撒但的别名)、神的殿和偶像。

保罗指出,信徒是永生神的殿,神的殿与偶像是毫无瓜葛的。接着他用一连串的旧约经文,指出神在信徒之中,神是他们的神,他们是神的子民,所以要从不信者当中分别出来,不要与他们往来,这才是属神儿女的样式。

c. 当除去一切污秽(7: 1):这节首字「所以」(中文漏译)将上文的讨论做个结论。保罗称呼对方为「亲爱的」(「弟兄们」是补字),以期达到劝诫的果效,恳请对方务要除去内(灵魂)、外(身体)的污秽,敬畏神,过圣洁的生活。「得以成圣」是现在式分词,指不停地进行,故此不表示今生

可达到。

2. 对教会的请求（7：2~4）

保罗向教会再度保证，他与其他同工未曾亏负、败坏或欺骗他们，故请教会放心接纳他们，因他极爱哥林多信徒。

3. 为教会而欢喜（7：5~16）

- a. 因提多的报告（7：5~7）
- b. 保罗的安慰（7：8~12）
- c. 对教会的夸奖（7：13~16）

最后，信徒应当欢喜快乐地过活；因为纵然罪叫人忧愁，这忧愁却会叫人悔改。喜乐是从明白并遵行神的旨意而来！

二、阐明及鼓励捐献（8~9章）

犹太的教会因遭遇饥荒，受种种窘迫的困难，便托保罗到各教会担任捐输的事。在外邦众教会中筹募款项，资助耶路撒冷教会贫苦信徒一事，是保罗第三次旅行布道的一项重要任务。保罗视耶路撒冷教会为地上教会的母会，先前因历经大饥荒，故保罗代表安提阿教会，将乐捐的款项亲自送给他们。此后他对这项服事颇为重视，并曾对加拉太教会述及他对此事的负担。

在哥林多前书 16 章 1~4 节里，保罗已针对哥林多教会进行这项任务，并以加拉太教会的参与为榜样，鼓励信徒。在哥林多后书内，他劝勉信徒完成此项集资捐助耶路撒冷教会的行动，因此事进行已有一年了（8：10），遂在提多携带此书信给哥林多教会时，期待他们能完成此项捐献。保罗热心此事，并不是单为自己教会的需要，也是为别的教会热心。

关于捐献的几条基本原则，保罗所述如下：

- ◇ 首先要把自己献给主。
- ◇ 要舍己地捐献，供应别人正当的需要。
- ◇ 要捐得乐意，不要为难；要慷慨、舍己；要有目标；要主动。

只要遵照神的心意捐献，神就会应许：

- ◇ 丰富地满足人的需要。

- ◇ 加添恩赐。
- ◇ 借着恩赐荣耀祂。
- ◇ 使福音事工多结果子。

A. 以榜样激发（8：1～15）

1. 马其顿众教会的榜样（8：1～8）

马其顿众教会在极恶劣环境（患难、大试炼、极穷）的极好表现（乐捐、过了力量、甘心乐意、求准有分、先献自己、归付使徒），显明了他们乐捐的恩典。马其顿的众教会（诸如腓立比、帖撒罗尼迦、庇哩亚之教会）热烈参与，将参加此项捐献，视为报恩的机会；也是众信徒的榜样，要得神更多的福分。

2. 救主耶稣基督的榜样（8：9）

在爱心的彰显上，主耶稣是最完善的榜样（8：9）；在捐输的事上，我们也应效法主，因祂本来富足却为世人成了贫穷，使人因祂的贫穷，可以成为富足。这是舍己为人的榜样，值得效法（参腓 2：5～10）。因此保罗期望教会既有愿做的心，就当办成这事。

3. 使徒保罗个人的意见（8：10～15）

作者除归纳上引两个榜样，又加入自己的意见，劝勉他们办理捐输的事时，要：(1)有始有终；(2)按自身的丰余而为；(3)人人有分，彼此相助（均平之意）；(4)明白经训一均平的处理。

保罗本着一个原则进行，不是要一间教会全部承办这事，而是「均平」地将他们现在的富余帮补别人的不足，将来他们也会回报，正如出埃及记 16 章 18 节的原则。

B. 派代表劝勉（8：16～9：5）

1. 代表的介绍（8：16～24）

为了要把收集捐献之事办理妥当，也表明自己做事光明磊落（8：21），保罗打发三名同工（提多及两位弟兄）前往，这三名弟兄在热心与殷勤上已得

众人的称誉。

2. 对哥林多教会的夸奖（9：1~15）

a. 有乐意的心（9：1~5）：主动乐捐，毫不勉强作难。

b. 多结善果（9：6~15）：对捐献者（9：6~11），保罗以箴言 11 章 24 节与 19 章 17 节的原则，指出「多种多收，少种少收」是千古不变的真理，期望教会随本心酌定，不作难，不勉强，捐得乐意，才是神所喜悦的。多捐是使神多加恩惠的机会，也使人多结善果，如诗篇 112 篇 9 节、以赛亚书 55 章 10 节与何西阿书 10 章 12 节所言：神使撒种的多得种子，使义果更增添。

三、证明使徒的身份（10：1~12：13）

保罗时代，假使徒盛行，渗入教会，传异端，反对真使徒，使教会陷于混乱状态，真使徒不能自由工作，有时连以前的工作也被假使徒拆毁，甚至包括保罗过去所建造的工作。

在哥林多教会中，不少信徒受假使徒的摆弄，对保罗为外邦使徒的权柄多有质疑，使保罗在教会留下的福音工作也大受影响。就此，保罗迫不得已为自己的使徒权柄申辩。

从第 10 章起，作者的笔锋突转凌厉，与 1~9 章的温和友善显然不同。我们要明白作者当时的心情，这数章的背景极为重要（参历史背景）。当时传犹太教之假使徒到处宣扬保罗其貌不扬，言语粗俗，道理肤浅，不值一信（10：10）。因此，作者自第 10 章起极力捍卫自己的身份与权柄。

A. 使徒的权柄（第 10 章）

权柄乃是属灵的武器，是神的能力，攻破一切自高之事。权柄之目的乃是要造就人，使他们归属基督，不是败坏人，使他们沉沦。

1. 论权柄，保罗：

- ◇ 受神呼召。
- ◇ 奉神之命传福音。
- ◇ 不论亲身或透过书信，都前后一致地教诲信徒。

2. 论行为，保罗：

- ◇ 舍弃了得报酬的权利。
- ◇ 为基督的缘故受不公之苦。
- ◇ 承受从教会而来的沉重压力。
- ◇ 与诡诈和假教训争战。

3. 论态度，保罗：

- ◇ 自己软弱谦卑却靠着基督刚强。
- ◇ 用一个无私之心去事奉。
- ◇ 努力与众人和睦。
- ◇ 总怀着造就信徒之心。

除了基督以外，保罗不愿指着任何事物夸口；他存着一个极为谦卑顺服的心。考虑到他所传的奇妙真理上更可见一斑。这真理是神亲自向他显现的，这谦卑就更可贵。

保罗向哥林多人发出试验信心的挑战，要他们省察是否有像保罗那样，让基督的生命在自己的生命里彰显。

保罗对自己职分的辩护不但充分，且是值得景仰和效法的。

4. 论保罗的事奉界限，保罗不举荐自己。

假使徒是自荐自定，保罗却不与那自荐人（假使徒）相比，因假使徒用自己定的「度量」衡量一切，自己给自己评分，是不通达的。假使徒（自荐的人）用自己的标准（界限）比较自己（抬高自己）；但保罗照神所给的界限，先到哥林多那里，在那里展开开荒工作（不像假使徒仗别人所劳碌的夸口），及因他们信心增长（如同量给保罗界限），以致福音能传到他们那里去。作者在此引证他们之归主（作者之夸口），乃是使徒权柄的明证。

B. 使徒的经历(11~13章)

1. 患难的经历

有关作基督仆人的患难，保罗比别人更劳苦，下监牢、受鞭打五次(195次)，被棍打（外邦人习惯）三次，被石头打、遇船坏、行远路、各种危险、

受劳碌、受困苦、不得睡、常饥渴、不得食、受寒冷、挂念教会。他实在比常人更软弱，更焦虑；若要夸口，他只夸神的能力足够他用。保罗并提及神的恩典再一次救他自大马色王之提督手下脱逃。

2. 三层天的经历

保罗述及他迫不得已的自夸之后，将他的自辩从地上的辛酸劳苦转至天上（灵里）的经历（三层天的经历，12：1～10），即关于主的「显现」（意「看见」）及「启示」（意「揭开」）。

异象是可见的经历，而启示则是神赐与内心的。

- (1) 在基督里～～真信徒，非犹太派；
- (2) 十四年前～～是史实非幻想；
- (3) 身内身外～～不宣明，免误会；
- (4) 神知道～～神作证；
- (5) 在乐园～～神所在；
- (6) 隐秘语～～ 保罗的启示。

他以第三人称的手法写自己，说 14 年前（56-14=42, 约 A. D. 42）曾有一次被提到天上去，那时他已信主，回到大数去（徒 9：30，11：25）。「被提」是指一个不能自控的行动，完全是神的工作，这经验是在身内（灵的被提）或身外（肉体被提），连保罗自己也不知道，只是他知道自己到第三层天去了。「第三层天」，犹太人传统指神的所在，亦即乐园（12：4）；在那里他听到「不能说出来的言语」（中译「隐秘的言语」）。他原可为此特殊的经验而夸口，却禁止自己，免得有人把他抬高或自高。为此，他认为是神容许撒但攻击他（「免」字影射是神的容许），他称这攻击为「一根刺」。

3. 更大的软弱

对这「一根刺」，保罗曾三次求主挪移，主却给他两方面的回答：恩典与能力皆够他用。恩典是能力的来源，能力是恩典的外显，神的恩典与能力在保罗的事工上特别彰显出来。

历代以来对刺的看法：

. 这刺是指灵性的试探，会引起疑惑并躲避使徒生活的责任；受试探后良

心谴责刺痛。这是加尔文（Calvin）的看法。

. 这是指他面对的反给与逼迫，经常与破坏他工作的人斗争。这是路德的观点。

. 这是指肉身的引诱。当僧侣或隐士关在修道院里，在斗室中最难驯服的，是性欲。他们想驱除它，可是往往去了又来。保罗也是如此。这是天主教的想法，今天还是这样。

. 最古老的理论是严重疲惫的头痛。特士良及耶柔米都这样相信。

. 有说是保罗的眼病，这一说法帮助我们更接近事实。

C. 使徒的凭据

保罗本不愿自夸，只是被逼而为。他提到自己的工作虽算不得什么，却不在那些假使徒之下（12：11 所提之使徒是假使徒）。

保罗在一切事上，特别以神迹奇事显出使徒的凭据，这是假使徒无法行出来的。在结束为己证明时，作者附上一句请他们原谅之语，因他不希望累着他们，增加他们经济上的负担（如他们供给假使徒一样），而让他们误会以为他是骄傲的人。其实这是作者故意显明他与假使徒有别的地方，也显出作者是真使徒的凭据。

结语（12：14～13：14）

临别的话：对一间问题众多并对保罗的权柄大有质疑的教会，书的结语是极难下笔的。但保罗在「后书」的结语，再次向他们披露自己爱他们的心，真是苦口婆心，不放弃他们。

A. 个人计划（12：14～13：4）

1. 迟去的原因（12：14～21）

作者在结语时，再度解释他迟去哥林多教会的原因。他先述过去的工作全是为爱他们，造就他们，而非要牢笼他们，害他们；然后才详述三个迟去的原因（12：20～22），注意三个「怕」字：

- (1) 恐彼此没预备好相见；
- (2) 恐还有纷争、嫉妒、恼怒等类的罪还未对付清楚；
- (3) 恐因还不肯悔改，致忧愁更深。

2. 再去的态度（13：1~4）

保罗再来时，要以人证之法，指出对犯罪不悔改者绝不再宽容（指 12：21 的人）。那些人知道基督有改变人的大能，保罗盼望他们不要掉以轻心。

3. 盼望教会成长（13：5~10）

作者宣布再去时所采取的态度，就是对那些犯罪还没悔改的人，不再如前般宽容他们。现今此行是为警戒，非宽容他们；这次去是必成的了（两三个人定准了）。

B. 劝慰祝祷（13：5~14）

在收笔时，保罗意犹未尽，劝告教会：

1. 在个人方面：要喜乐，作完全人，受安慰。
2. 在与别人相处上：要同心合意，彼此和睦。

随着这 5 大命令之后，便是神同在的应许——祂是仁爱和平的神。

在最后数行字里，作者把天涯海角的圣徒连结在一起。圣徒们虽散居各地，心灵却相通，在地若天，手足相关，连于一位元首。这是最伟大的结语。

最后，保罗嘱咐教会要成熟，要同心合意活在神的平安和慈爱中。

他在结语中完完全全地高举三位一体的神；这是圣经里最重要的祝福之一。

「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，神的慈爱，圣灵的感动，常与你们众人同在。」（林后 13：14）

至于此「后书」能否产生预期的果效，学者多以为然，因为：

1. 根据罗马书 15：26~27 所述，马其顿教会捐献完成是在《林后》之后。
2. 嗣后，保罗计议前往西班牙及其他地方，若不成功，此念头可能会打消。
3. 「林后」此信能保存下来，成为正典，表示教会接纳了保罗的忠告。

哥林多后书为专论神工人之书，保罗认为神的用人，一生多受苦难（在心灵及肉体方面），这似乎是必备的条件（参路 21：17；约 15：20；太 5：11~12）。综观圣经中之伟人，教会史中之先圣，无一不日日与苦难相伴；苦难不过是神工人的身份证而已。

保罗没有在苦难中退后、灰心、跌倒，反倒是在苦难中显出基督莫大的能力（4：7）。以基督的死来显明基督的生（4：10），以无比的勇敢（参 6：4b~10）表明他是神的用人（6：4a）。这是作神仆人的必经之路，靠着主的恩，他一切都能胜过。

在苦难中，保罗依然发出馨香之气。为什么他能如此？因为他欣赏主的厚恩，爱惜自己的职分，加上主爱的激励。虽外面的苦及内里的虑天天压在身上，他都以为可喜乐的，因为一切都是为基督的缘故。

在新约之下，我们身为基督的使者，要劝人与神和好，行事为人应当凭着信心、靠着圣灵的大能，以纯全、圣洁、谦卑、真理和爱心事奉，为要传扬基督，得祂的喜悦，而不是讨自己的欢心。

我们能否像保罗那样欣赏主恩、主爱，并忠于主所托付的职分？